

证券代码：600175

证券简称：*ST美都

公告编号：2020-065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资产冻结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美都能源”）新增建行德清支行资金账户被冻结，本次被冻结的账户余额为 50,271.81 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0.0004%，暂未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截至目前，上市公司累计被冻结账户余额为 196,378.44 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0.0014%。

上市公司联营企业浙江美都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被冻结，被冻结股权认缴出资额 9,800 万元。

目前，上市公司仍然面临部分债务违约风险。由于债务逾期，公司未来仍将持续面临诉讼、仲裁、资产被冻结等不确定事项。

一、本次资产被冻结情况

上市公司资金账户冻结情况：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账户状态	账户余额（元）
建行德清支行	33001647327053016783	一般户	冻结	50,271.81

上市公司联营企业股权冻结情况：

名称	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被冻结股权认缴出资额（万元）	被执行人	执行裁定书文号
浙江美都置业有限公司	49%	9,800	美都能源	(2020)浙 01 民初 1129 号

二、资产被冻结的原因

经初步了解，上述资产被冻结原因可能为以下债务未能按期支付：

债务人	债权人	到期应付债务金额（可能需要履行担保责任）	形成及到期时间	负债原因	担保或偿付安排	债务偿付及追索情况	资金用途及实际使用人	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9677.6 万元	本笔债务为 2017 年 1 月 18 日上市公司收购上海德朗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时形成，浙商金汇信托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与上市公司发起成立德清美都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合伙协议之约定，若德朗能未完成相应的业绩承诺，则其有权利要求上市公司补偿上述金额。后续，上市公司一直与对方协商该事项，因协商未果导致对方采取了相应的法律措施。	收购股权之用途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德清美都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份额	尚未偿付，无追索，正协商份额回购事项	上市公司支付股权收购款	是，已在 2017-004、2020-014、2020-006、2020-048 号公告中公示

截止公告日，上市公司尚未收到法院正式法律文书、通知或其他信息。后续，上市公司将持续跟进，并委派律师核查本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资产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上市公司累计被冻结资产情况：

1、上市公司资金账户冻结情况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账户状态	实际已冻结金额（元）
----	------	--------	------	------	------	------------

1	美都能源	工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1202021109900052339	基本户	冻结	104,851.90
2	美都能源	工行德清县支行	1205280019001013909	一般户	冻结	—
3	美都能源	工行杭州白马支行	1202002119900008730	一般户	冻结	577.17
4	美都能源	浦发银行德清支行	52030155200000013	一般户	冻结	9,565.50
5	美都能源	浦发银行杭州求是支行	95180155200000323	一般户	冻结	6,844.16
6	美都能源	华夏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10455000000079637	一般户	冻结	8,877.88
7	美都能源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	392264328235	一般户	冻结	4,510.22
8	美都能源	浙商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3310010010120100580253	一般户	冻结	3,027.82
9	美都能源	农行德清支行	19130101040022161	一般户	冻结	3,941.23
10	美都能源	华夏北京望京支行	10280000001180510	一般户	冻结	3,910.75
11	美都能源	建行德清支行	33001647327053016783	一般户	冻结	50,271.81
合计						196,378.44

2、上市公司持有的子公司和联营企业股权冻结如下：

名称	美都能源持股比例	被冻结股权认缴出资额（万元）	被执行人	执行裁定书文号
美都新能动力贸易（杭州）有限公司	100%	10,000	美都能源	（2020）京 01 财保 51 号
浙江美都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100%	50,000	美都能源	（2020）京 01 财保 51 号
美都能源德清置业有限公司	100%	10,000	美都能源	（2020）京 01 财保 51 号
美都金控（杭州）有限公司	100%	100,000	美都能源	（2020）京 01 财保 51 号
浙江美都置业有限公司	49%	9,800	美都能源	（2020）浙 01 民初 1129 号

截至目前，上市公司、上述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未受到上述冻结事项的影响，上市公司将尽快解决上述资产冻结事宜，减少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四、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1、目前，上市公司尚未收到相关法院的正式法律文书、通知或其他信息。上述资产被冻结事项暂未对上市公司、上述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尽快核实、解决上述冻结事宜，减少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受此事件影响，上市公司未来可能面临诉讼、仲裁、资产被冻结等不确定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相关进展或重大变化，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相关信息均以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6日